

國家生技研究園區環境保護監督委員會

第 2 屆第 7 次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6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4 時整

貳、會議地點：本院學術活動中心第二會議室

參、主持人：李培芬副召集人代

肆、出席人員：如後附簽到表

伍、報告案(14:00~14:45)

陸、綜合討論(14:45~16:00)

委員發言重點：

一、李培芬副召集人

- (一) 外來種斑腿樹蛙之移除作業請注意勿傷害到非目標物種。
- (二) 有關生態監測之呈現為何只以物種數呈現其趨勢？族群量亦需探討。
- (三) 台北樹蛙復育區的族群狀態如何？
- (四) 動物通道是否考慮採用影像方式記錄其成效？
- (五) 為何 SS 每一次委員會開會時均發現都有超標的情形？
- (六) 中研里里長所反應的交通狀態，請施工單位能確實改善。本日的交通評估似有避重就輕的問題。
- (七) 本開發區針對外來種作了一些清除的努力，值得稱讚。

二、陳世揚委員

- (一) 樹木銀行的排水溝要注意洩水的問題，不能積水，否則會滋生蚊子。
- (二) 犬貓未來中研院是否有任何對策，而不只是施工期間。
- (三) 動物通道的緩坡太陡，是否有照委員建議事項去作，請作說明。
- (四) 樹木銀行當初移植太差，因此樹種死傷太大，後續補植應特別再加以注意種植及管理。
- (五) 第九季記錄到的 26 隻高體鱒魚，未曾再發現，是否因為沒有了河蚌的關係，請針對這部分作進一步調查。

三、張曉風委員

- (一) 榕樹是生命力很強的樹種，都能被榮工種死，施工品質有待改進，並由專業人員執行移植工作。
- (二) 工區附近的車禍應如何避免？應該找好的司機。

- (三) 規劃的停車位太多，為何幫附近居民蓋停車場？下班後提供附近居民停車恐造成生態的干擾，為了生態應降低車子的數量。

四、曾雲龍委員

- (一) 野聲生態調查結果之討論與綜合分析都非常具體，請依據建議確實執行並於下次會議中報告。目前已進入生態恢復期，後續施工請依建議避免，例如 1.1 棲地維護應避免破壞濱岸草澤地景。1.2 加強外來種移除。1.3 樹木銀行之存活率維護。1.4 水域污染對生態影響之改善。1.5 生態滯洪池外來種及優勢種移除方式之改善。1.6 動物通道設計不良之改善。
- (二) 生態池人工溼地復育無論是整地回填、基質改良及微整地均完成不到一半，但植栽卻已大半完成。2.1 後續整地、基質改良對植栽之影響，請提出報告。2.2 進度說明表除累計進度，請增列植栽存活之累計進度。
- (三) 歷次委員意見之回覆常常避重就輕，毫無受尊重及有建樹。

五、陳宗憲委員

- (一) 簡報所列生態滯洪池進度為 97%，令人存疑。東側及南側合約苗未種植完成，進度不得列入。
- (二) 生態池東側及南側，現場目視土質不佳，請說明。
- (三) 請說明生態池溢流堰水文調控管之施作期程。
- (四) 樹木銀行南側及 B 棟北側水保溝，缺乏動物逃脫設施，建議統包商請教曾晴賢委員改善方式（如綁繩子或設置粗糙表面供動物攀爬）。

六、林忠委員

園區二大門之間路段的整潔仍請加強改善：

1. 假日上班人車減少，因此留下停車空間，就暴露出路邊圍牆腳下不少的什物、盆栽及垃圾。
2. 抽水站左側人行道上有成堆的建材，廢棄物料，以上敬請切實給予清理。

七、曾晴賢委員（本次請假，提供書面意見）

- (一) 簡報初稿 p3-41 設置的設計越來越奇怪的攔污柵，實在令人不解台灣的工程水平還真的不是普通的差，我不太想再浪費時間去提醒主管機關和教工程單位該要怎樣改進，只是祈求多福，以後不要出事就好。

- (二) 當初移出特別要保育的目標物種，目前復育的情況如何？未來是否有能力（或是有多少）可以再放流回生態滯洪池？難道過去花那麼多力氣做的事情，就要不了了之了嗎？

列席單位發言重點：

一、吳政上先生

請統包商與高層主管檢討出具體的交維方案，含提昇交管品質及加強安衛巡邏，再與里長討論。

二、中研里辦公處謝志勇里長

- (一) 首先我要對榮工在維管道路安全提出嚴重抗議，106年7月7日要來工地洽公廠商，因車速過快發生車禍，造成1死1傷，頭七都還沒過，裡面工人又在同一地點發生事故，我真不曉得榮工是如何約束你們的廠商和人員。8月18日，也就是里民出殯隔天連路口都不站人，大車隨意進入，本人親至管制大門，工安主管廖俊隆當著主任（副處長）面前說，人只有幾位，要洗車等雜事，那有辦法派人路口指揮，只好任其車輛進出。榮工就是這等心態，反正死是死里民，關我何事。我們中研里民生命就這麼不值錢，這麼卑微，連基本人身安全都沒辦法表達，而受到重視，這是什麼團隊，視生命如草芥、糞土。里長我被逼不得已只好以車堵門，看能不能有其效果，結果連立仲副座說到死者靈前致意是道義，沒有任何責任。今天我要講要不是榮工在此施工，也不會造成里民不幸冤死的慘劇，竟然大言不慚說「道義」兩字，或許死的不是你的家人，你沒辦法用同理心去感受死者家屬悲痛與不平，但是我要提醒你人命關天。更離譜還有在場榮工人說，從外面進工地車子不能算，要從工地出來的才算榮工的。這是什麼邏輯，副理李國良應親耳所聽親眼所見。今天藉這個會議，我已提問題嚴重性，再沒有效解決，我將和民意代表、里民圍廠抗議，後果由中研院與榮工公司承擔，所謂官逼民反，實屬無奈。

- (二) 還有補充在場榮工或亞翔的人希望里長通知記者到場，好，我會如你們所願，下一次圍廠抗爭，我一定會通知記者到場，不會讓你們失望。讓全國民眾來評評理，人都被你們撞死，還如此蠻橫無理。在此我也要向施秘書長致意，說聲謝謝，因范處長出國，您在百忙之中特地撥空參加吳文添告別式，但因榮工的處事態度讓中研院長官努力白忙一場，甚至有關勤力橋拓寬事宜也只能暫緩或停止。

三、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請查明環說書內容，如果已承諾施工車輛禁止行駛 12 巷，請中研院通報環保署。

四、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一) 將於一週內找副董與里長協商交維措施並回報院方，讓交通事故的量降到最少。
- (二) 有關動物通道坡度，將再請設計單位檢討。

五、林同棧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原定種植於生態池東側及西側之喬木苗因工進落後，放置盆中已久。為利喬木生長，前經與生態小組會議討論該批喬木做為補充苗種植於生態池西側及北側，生態池東側及西側應種植之喬木則納入補充苗（移植喬木死亡）選苗。目前生態池東側及西側仍未種植植栽，故請榮工公司檢討修正簡報生態池植栽工程進度。

六、總務處

- (一) 有關研究院路 12 巷之交通維持措施，請榮工一週內回報本院，並與中研里長協商。
- (二) 有鑑 106 年 5 月生態池降低水位造成大量水生生物死亡，請專管及監造單位督導統包商依 106 年 6 月 22 日督察總隊現勘意見回覆說明事項，採取水域生物保育措施。

柒、會議結論：

- 一、請專管督導各單位於 106 年 10 月 16 日前，依與會人員意見提出書面回覆說明。
- 二、請專管及監造單位督導統包商辦理以下事項，並於下次會說明：
 - (一) 生態池整地階段水域生物保育措施及生態池施工進度。
 - (二) 本次會議簡報 4 生態調查結果分析，陸域第 8 點移植及新植喬木維護建議，水域第 2 點滯洪池水位劇烈變動及污染，暨第 3 點人工溪流水位不穩定及應加強外來種移除。
 - (三) 放流水質懸浮固體超標之預防改善措施。
 - (四) 動物通道（坡度過陡）改善成果。
 - (五) 樹木銀行及 B 棟北側水保溝動物友善措施施工成果。
- 三、請統包商加速趕進生態池進度。
- 四、有關研究園路 12 巷交維措施，請榮工公司於 106 年 9 月 1 日前回報本院，並與中研里長協商。

捌、散會(16:00)